

1978年諾貝爾文學獎得主



以撒·辛格訪談記



辛格32歲時攝



辛格22歲時攝

娜莉柯溫
劉凡譯
記

——獲得一九七八年諾貝爾文學獎的美國作家以撒辛格 (Isaac Bashevis Singer)，今年夏天，為他擔任過翻譯的娜莉柯溫 (Luric Colwin)，對他作了一次訪問，刊載在「紐約時報書評」上。六年以前，劉紹銘先生譯「傻子金寶」(大地出版社)，也譯了一篇一九六八年四月對他的訪問記，前後相距十年，我們如果對照這兩篇訪問，就可以發現辛格寫作的主張十年如一日；尤其他勸作家取法乎上，要學托爾斯泰等大家，而不要追隨卡夫卡和喬伊斯，語重心長，值得品味。

無獨有偶，劉譯的辛格訪問記，摘載在今年十月六日的「聯副」上，題目為「以撒辛格的文學觀」，本刊所載這篇也由黃文範先生摘譯了一部份，載十月十四日「華副」上，題目為「以撒辛格談寫作」。而本文則是它的全文，用供對辛格其人其書有興趣的讀者，得以一窺全豹。

訪問人娜莉柯溫，曾經譯過辛格的小說，她自己寫的長篇小說「樂道遙」(Happy All the Time)，即將在秋季出版。

問：讀者不分年齡、國籍、出身、和信念，統通看您的書、愛您的書。您能否解釋解釋，爲甚麼這麼大受歡迎？每一個人都欣賞您所寫的作品，您認爲是甚麼因素，才造成了這種可能？

答：首先要回答的，我並不認爲自己大受歡迎。我只想這麼說，我的作品所翻譯成的那種文字，有人發生興趣而已。作家，也和女人一樣，從來都不知道爲甚麼人們喜歡他，又爲甚麼不喜歡，我們根本說不上。

問：爲甚麼您不猜上一猜？

答：我猜想一向是人同此心同此理吧，人的心不是與別人很接近，便是與別人離開得很遠。有人一看我的書，就喜歡我所說的事情；此外能告訴你的，半點兒都沒有了。我並不是說猶太人，因爲我的作品譯成了日文，日本人把我所寫的東西樣樣都譯，馬上就譯；他們甚至把我的作品發行英日對照本。我怎麼能解釋得出，爲甚麼在橫濱的一些日本人會喜歡我所寫的東西呢？也像我喜歡一位日本作家一樣，一個日本人或許也喜歡一個意第緒作家吧。

問：是甚麼事情使您推論到日本作家來了？

答：我告訴妳說吧，我對日文一竅不通——真個兒的一無所知。而我們這麼說吧，我看過兩本文書，我會說一本好而另一本壞。我又沒有在日本住過，又怎麼知道？似乎喜歡一本書，你真用不着到那裏去認識其土其民吧，因爲人類雖然不同，也有很多事情是相通的，由於這一點，你就得到一種見解，哪一個作者說的是真話，哪一個作家是杜撰。

我們看看聖經吧，它有好多篇章是三千年以前寫的，我們怎麼會了解約瑟的故事和其他的故事？似乎我們在今天，根本上還和三千年前是一樣，力足以了解別的人所做的事。

我甚至猜想，在宇宙中某處一個行星上寫得有書，而又有人把它翻譯出來的話，讀者就可以知道好的是甚麼，差勁的是甚麼。不過這業已牽強附會了，除非有那麼一天，你拿了一本翻譯火星上的書給我，那時候我們就明白了。

問：您對自己所寫的作品這麼吸引人，一定有些見解，一定有些特質吧；已經提名您得諾貝爾獎了嘛。

答：妳是想說得我相信自己是位大文學家了嗎？

問：您已經是大文學家了呀，現在，把您爲甚麼是告訴我們吧。

答：我告訴妳吧，娜莉，我一坐下來寫篇小說時，並不是對自己說：要寫上一個猶太人的故事。也就像一個法國人在法國蓋房子一般，並不是說要蓋一幢法國房屋，而是要造一幢爲了妻兒子女的房子，舒舒服服的房屋。因爲它蓋在法國，便成了法國房屋了。

我坐下來寫小說，就會寫出我所寫的那種故事來。不錯，因爲我對猶太人認識最深，對意第緒語也最熟，所以我筆下的主角，小說中的人們，總是說意第緒語的猶太人，我同這些人自自在在。但同樣的，我寫他們，並不僅僅只因爲他們說意第緒語、是猶太人。我所感興趣的，也是你、也是日本人感興趣的事情；愛情啦，欺詐啦，希望啦，失望啦等等。

問：您是不是覺得像一位攝影家，把一個消逝了的文化最後一部份保存起來？

答：人們把這一點告訴我，他們這麼告訴我時，我很感動，不錯，它是這樣。但是我却從來不含這種想法坐下來，我要是有了存心要保存意第緒語、保存波蘭的生活、或者創造一個更廣闊的世界、或者帶來和

平的話，那我就不會是一位作家了，所有這些幻想我統通沒有。

我只知道我的小說甚麼都辦不到，只不過使讀者「消閑」半個小時而已，這在我就夠了。最近，「消閑」已經成了個很壞的字眼兒，我稱它是個不吉祥的字兒，因爲作家都怕用它，因爲消閑作家在他們來說就是寫作的低廉等級，但它並不如此。

十九世紀的大作家——托爾斯泰啦，杜斯妥也夫斯基啦，果戈里啦，狄更斯啦——都是偉大的消閑作家，還有巴爾扎克。他們寫一部長篇小說或者一篇短篇小說，其中都有一些懸疑存在。只要你一開始看，就「欲知後事如何」？他們也有幾位在報紙和刊物上發表連載小說，寫着「且聽下週分解」，讀者也就有了興趣看續篇了。

問：連載小說嗎？

答：是呀，連載小說。

問：您依然在「前進日報」寫連載，不是嗎？

答：我依然在「前進日報」上寫，也知道自己所寫的東西，馬上就有人看；可以說，至少有一萬五千人到兩萬人，因爲我們依然有大约四萬讀者。而且，

因爲「前進」是份小報紙，看這份報的人樣樣都看，連廣告在內。

因此，我依然和讀者聯結在一起，這些讀者也不因爲他們是猶太人而看我的小說，因爲猶太人的種種切切對他們並不新鮮，他們統通一輩子都是猶太人嘛。他們判斷一位作家是從這種觀點：他趣味盎然呢還是興味索然？還有，雖則有些讀者沒有知識，有些讀者很幼稚，他們却知道一個作家是不會去補救這個世界的，就像一些青年作家的想法一樣。

所以，換句話說，我在種種切切身份以前，先是一位作家，並不只是猶太人，寫作時也不含幻想，認爲自己可以作驚天動地的大事，只覺得自己非說出這個故事來不可。

以前我說過好幾次了，現在我還可以再說一次。寫一篇小說我需要三個條件。第一個條件，我得有情節；沒有故事而能寫小說，我不相信。——換言之，就那麼坐下來寫一些生活片斷，全憑着希望它會寫得出來，這種情形偶或有之，可是大部份時間中，如果你沒有一個計畫，就不會有篇小說。

第二個條件就是：我一定要有寫出這個故事的慾

望，——或者寫出它的一種熱情，自己務必準備好了寫這篇小說的胃口。

再說第三個條件：我一定要有這種幻想，能寫這篇小說的，舍我其誰？因爲我多多少少認識許多意第緒文的作家，所以我知道他們能寫些甚麼，我又能寫些甚麼。

我有了這三個條件的話，就坐將下來動手寫這篇作品了，一點兒也不就心它對猶太人是好呢，還是壞？是不是它馬上對人性有裨益。或者要耗上幾個星期，一直到人性有了補救以後？我只寫小說，其餘的都由讀者、由書評家了——讓他們自己去作結論吧，有時候他們會在裏面找到點東西的。

有次我寫過一本書，書名是「盧布令的魔術家」，書中的主角到末了覺今是而昨非而堅強起來，剋制住追女人的誘惑。所以有一次，一位心理學家打電話給我，說道：「我很高興見到你如何使主角回到娘胎去了。」我可從來沒想到這一點，不過當時我就自忖：他也像別人一樣是個好讀者，如果他看到了這點，那也很好嘛。

換句話說，只要你寫了一篇小說，它就再也不是

你的私有品了。假如有人要在裏面發現社會學的道理、心理學的道理，他有資格這麼做。總之，我所需的一切就是寫小說。

問：您如何着手擬定情節？您知道內心所採取的步驟嗎？

答：沒這回事，我並不擬定情節，是情節到我心裏來的。

問：情節怎麼到您心裏來的呢？您在街上漫步嗎？或者坐在窗邊遠眺嗎？

答：沒有，沒有，沒有的事。

問：它來得就像電光一閃嗎？

答：可以這麼說，就像我發生了甚麼事情。而事情發生了——我還活着，同人們在一起，而我又有記憶力。在我一生中有過很多事情，同女人啦，以及一切種種的事。我就對這些事細想，驀地裏我說了，有故事了。換言之，我並不是一大早醒來，出去到街上走走，擬訂一個情節，這種情形從沒有過。

問：原來如此，換句話說，您的內心就像個湯鍋。您不住在裏面攪動，突然間杓子舀起來，裏面就是紅蘿蔔和捲心菜了。

答：聽我說吧，我們做的事情都一樣嘛——想事情。妳想妳遇到的事兒，我想我遇到的事兒，一切一切的事情，忽地裏就有了寫小說的情節啦。

問：您喜歡看的是哪一種作品？

答：我喜歡看的是真正懸疑的小說，我的意思，並不是只有懸疑——我不看推理小說——而是有文學上的價值，還有懸疑。我時常回頭看十九世紀作家的書，說來都難以爲情。

問：爲甚麼嘛？

答：爲甚麼我要看古書呀？

問：個個人都看古書嘛。您感興趣的是甚麼？愛情呢？奸詐呢？還是性呢？

答：對了，愛情和性的作品要比其他的作品看得多些。

問：奸詐次之嗎？

答：如果有愛情，就會有奸詐。再以後，犯罪的書籍也引起我的興趣。我還是十二歲時，「罪與罰」譯成了意第緒文，我就看了起來。一本厚書呵——意第緒文的版本有英文版兩倍厚——可真是廢寢忘餐，捨不得放手。我應當告訴你，當時在華沙的一個十二

歲男孩，除開在學校中所唸的以外，對外在世界一無所知。可是我突然覺得：這是一部偉大的作品，我還記得有一段，拉斯科納夫對地方法院檢察官說話，其中有一件，拉斯科納夫站起來就像要走似的，却又馬上坐下來。我心中就說，這真是寫得好極了，就像他要說：「我的整個事業完了。」然後那句坐下來——使我覺得很滿意。

所以，如果一個十二歲的孩子，人住在華沙，人生中心毫無經驗，却多多少少能懂得「罪與罰」，那也就沒有甚麼實實在在的理由，為甚麼日本人、土耳其人不會懂你所寫的、或者我所寫的作品了。因此，作家決不要怕自己不會被人了解，那些怕的作家才是真正低估了讀者。——我這麼假定——是有智力的人；對人生、對愛情、對罪惡、對一切一切事情都有認識，就和我一樣，有時候甚至比我高明。那麼，有一天如果我的作品會翻譯成中文，沒有一個人會懂猶太神秘主義份子，或者猶太教牧師是甚麼，我可是半點兒也不就心。他們也一定會了解我所說的是甚麼。我所以就心的，倒是自己的寫作好得不够讓人翻譯、讓人來看，而依照這個來寫作。

問：您覺得有「前進日報」穩定的讀者——八成兒有這種讀者的作家，您是最後一位——對一個作家有甚麼不同嗎？

答：我想有好的方面和壞的方面。壞處就是作者有時會重複。好比說，因為自從我寫作以來，一週又一週，一天又一天。眼前都沒有見到原稿；有時我開始寫一個長篇小說，真個兒的不知道會怎麼結束。這麼一來，我常鬧重複和犯錯誤。

好的方面就是你並不是對着牆壁說話，是對着讀者說。我的讀者——因為我所寫的大都是華沙和波蘭的事情——也都原籍波蘭和華沙，在那裏住過，如果我出了紕漏就為我難過。我有一次犯了錯誤，說要在大年初二那天，在猶太人會堂裏，為過世的人唸禱告；這是大錯誤，因為沒有這麼回事。每一次節日裏要唸，但大過年的日子裏沒有。這麼一來我就接到了成百上千封信，連郵差都不相信這裏出了甚麼事，每一封信開頭都是這麼一句：「像你這種名人，怎麼能犯這種錯誤？」

目前，假使我對一條街發生了錯誤，也會接到這種信件。所以，換句話說吧，我可不能像有些作家般

唯我獨尊，他們真正覺得除開自己以外，沒有別的人存在。我却知道這個世界……存在，它根本不是一個夢；所以這就是好的方面。

當然囉，不論我寫甚麼，只要寫到性上去，一直就有讀者反對。我還記得有一次我寫過一篇小說——這是多少年以前了——這裏面只有那麼一丁點兒性，表達的是這麼幾個字兒：「……她就如了他的意。」我寫的就只有這些，這麼一來，一位仁兄寫了封怒氣沖天的信來：「你怎麼敢說這種事情？我們都有女兒，她們有時會看到這一段的呀。」

不過自己前面就是讀者，這是件好事情，就像一位演員演戲有觀眾一樣。

問：您有次說過，卡夫卡成羣結隊，便是在大宰文學，您那句話是甚麼意思？

答：對，對，我告訴妳吧，像卡夫卡和喬依斯這些前衛作家，他們自言自語：我才不甩讀者，不甩書評家，任何人都不甩，我只說自己要說的話，只要使自己高興，才不甩任何人呢。

我想這是他們所說的話，雖然沒有親自聽到，但這多多少少是他們所想的。在我來說，卡夫卡是絕頂

天才所鑄就。但同樣的，他所寫的作品，是一個爲了人們而寫、眼前就有讀者的作家所不會寫的。

我們這麼說吧，假如一個作家模倣托爾斯泰——我想索忍尼辛就力求寫得像托爾斯泰——並沒有甚麼不幸；因爲。他如果有才華，又假使他想寫得像托爾斯泰，即令寫出來的並不是百分之百，依然會是好作品。但你要想模倣卡夫卡和喬伊斯，而你又沒有他們的才華，寫出來的東西便十足糟了。因爲唯有偉大的天才才能有資格這麼說：我僅僅只向自己說話。

問：如果您是一位博士候選人，要寫一篇關於以撒辛格的論文，您的題目是甚麼？

答：我會照所有研究生做的去做，先看作者的書，試試把他們所謂的中心觀念找到。

問：那麼以撒辛格的中心觀念是甚麼呢？

答：那我可以说，藏在每一篇作品後面的觀念，便是一個人不應該小看了任何感情。

哲學家統通小看感情——尤其像史賓諾莎這種人，他認爲所有的感情都是邪惡。我却已經認定，每一件事都要經由我們內心，不論它多麼瑣碎，不論它多麼愚蠢，有時候不論它多麼恐怖，都具有一些價值。

換句話說，從一個人心中抽去了感情，不論他會多麼有條有理，只會是一顆菜。感情與人是一而二而一，而我特別發生興趣的，便是那種變成熱情的感情。

史賓諾莎在他的「倫理」中說，每一件事情都能變成熱情。我知道這話不錯，沒有一件事情不能成為熱情，尤其要是與性或者與超自然發生關連——而在我說來，性與超自然的進行是極其在一起的。我覺得一個人對另一個人的慾望，並不只是肉體的，而且也是靈魂的慾望。兩個人——一男一女，或者兩男、兩女——他們相互擁抱，訴說沒有對方便活不下去時，發了瘋地進攻對方時，這並不僅僅只是肉體的行動了，它遠遠超出了肉體以上。

問：這麼說來，換句話說，您對以撒辛格作品的題目，便會是感情與縱情了。

答：不錯，如果我是大學院長的話，我現在立刻就要把哲學博士學位頒授給妳了。

（「紐約時報書評」七八—〇七—二三—〇一）

諾貝爾文學獎秘史

王鴻仁譯 定價60元

諾貝爾文學獎確實是今世最大的文學獎金，它和廿世紀的「政治文化」，乃至「文化政治」，結有不解之緣。本書由三位權威學人執筆，根據諾貝爾基金會檔案，為您剝開一粒「諾貝爾文學獎之蘊」。

郵撥：一九二七四書評書目社